**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WTHH-ZB2025140**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采购试剂（第六包）进口（血气分析仪及耗材）**

**委托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5

第五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格式 15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受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采购人）的委托， 对下述采购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招标，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WTHH-ZB2025140

2、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采购试剂（第六包）进口（血气分析仪及耗材）

3、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段编号 | 标项名称 | 预算金额（万元） | 最高限价（万元） |
| 1 | WTHH-ZB2025140 | 标项1：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采购试剂（第六包）进口（血气分析仪及耗材） | 4.984 | 4.984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药品（药字号）的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6日至2025年07月03日，每天上午00:00-12:00，下午12:00-23:59，

地点：登陆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07月1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投标人。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3、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4、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如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2.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

地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府前中路1055号

联系方式：孙继刚0991-78921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2588号绿地中心领海大厦1905A室

联系方式：霍靖萱 1550994589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霍靖萱

电话：1550994589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采购试剂（第六包）进口（血气分析仪及耗材） |
| 2 | 采购人 | 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地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府前中路1055号联系方式：孙继刚0991-7892187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2588号绿地中心领海大厦1905A室联系方式：霍靖萱 15509945897 |
| 4 | 采购内容 | 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
| 5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项目预算金额：4.984万元标项1：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采购试剂（第六包）进口（血气分析仪及耗材）：4.984万元 |
| 6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药品（药字号）的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 |
| 7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是☑否 |
| 8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接受 |
| 9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 10 | 响应文件递交 |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7月1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响应文件递交地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政采云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 |
| 11 | 解密响应文件的时限 |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 30 分钟。 注：除因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外，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无效。 |
| 12 | 响应文件份数 |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开标当天不需要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结束后根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要求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及电子投标文件。 |
| 13 | 采购小组的组成 | 采购小组构成： 3 人评委确定方式：开标前于政采云专家库中抽取 |
| 14 | 投标保证金 | 1.金额：□免收□预算金额的 %。☑定额收取：400元2.支付方式：供应商可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开户单位名称：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水磨沟区支行账户账号：3002016309200163095开户行行号：102881001634 **注意事项：**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使用银行保函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开具，若是第三方代开的保函，开具保函时给第三方公司缴纳的保费必须从其基本账户支付，否则视为未从基本户转出投标保证金。出据企业注册地之外保函的，供应商还必须提供给第三方公司缴纳保费的资金往来业务银行流水单并加盖银行行名条章。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3.投标保证金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4.投标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或采购项目简称及用途(投标保证金)。其复印件放在投标文件中其复印件放在投标文件中。** |
| 15 |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1）符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2）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则不具备符合本项目的中小企业资格。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通过资格审查。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享受中小企业评审优惠。（3）按照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总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16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以中标价格为基数，参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执行。 |
| 17 | 付款方式 | 甲方应当按照实际使用量，与乙方办理结算付款。具体结算付款流程为:甲乙双方每月对实际使用的数量进行书面确认，该书面确认单作为每结算周期内确认实际供货数量的依据;乙方接受乙方供应的产品按照甲方财务结算制度确定结算付款周期为:(月/季度/半年/年);每一结算周期届满后7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依据上一结算周期内双方无异议的实际供货数量(书面确认单)结合合同约定单价确认上一周期货款数额，并于货款数额确认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
| 18 | 供应期限 | 1年，中标供应商承担试剂耗材所使用的设备的维护保养、性能验证及年度计量检定，提供承诺函。(如中标人提供的耗材不适配，采购人无条件退货，终止合同。)  |
| 19 | 质保期 | 中标方提供的医用耗材资质齐全，内外包装上均需注明有效期,有效期与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相一致且不得少于12个月（或耗材实际有效期的80%），包装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定的保护措施。中标方送货至使用方的库存物品接近效期的，中标方有责任进行无条件调换或退货。 |
| 20 | 其他 |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使 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否决、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 注意事项 | 注：1. **投标单位进行轮次报价， 不少于 2 轮 。**
2. **耗材报价以不高于控制单价限价为准，投标人所报价格为含税、配送费用等的全包价。**

注：在采购小组发起轮次报价时，系统进入 30 分钟倒计时，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若未按规定时间提交最后报价，视同为与第一次报价相同。（注： 任何由于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如：中途离开、无法联系上等造成的超出时限无法报价的后果由各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 二、协商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658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74号令）的规定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和供应商进行协商。

## 三、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的组成

1.1 采购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领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采购文件后当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2. 采购文件的修改

2.1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2.2 采购文件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发送给供应商，采购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 四、供应商响应文件

1. 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服务和商务条件后，制作响应文件。

1.2. 响应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投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响应文件或与协商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供应商应将其译成中文。

1.2.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响应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3. 响应文件构成

1.3.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按下列顺序及内容提供:

1.3.1.1 资格证明文件(以下文件须在有效期内)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1-3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药品（药字号）的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

2投标保证金：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3.1.2 商务文件

**(1) 响应书**

**(2) 报价一览表**

**(3) 报价明细表**

**(4) 合同条款偏离表**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3.1.3 技术文件

(1)技术规格偏离表

(2)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说明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3.1.4 第1.3.1.1条中第（1）（2）（3）（4）项、第1.3.1.2条中第(1)(2)(3)(4)项、第1.3.1.3条中第(1) (2)为必备项，供应商本次响应文件必须提供，如果缺项，将导致否决。**

**1.3.1.5 协商价格时，供应商须提前做好设备测试保证麦克风、视频设备运转正常，随时开启答疑。**

2. 响应文件格式

2.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使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采购文件所提供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 报价

3.1 供应商可按响应文件所附相应的采购报价一览表、服务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和格式标明拟提供服务价格。小写和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4. 货币

本项目的货币为人民币。

5. 有效期

5.1 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6. 响应文件的签署

6.1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或由法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7.在响应文件封面上应：

(1)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2)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8.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时间之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五、协商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9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协商会议，并邀请采购人及供应商代表参加会议。

**2、本次采用网上评标系统，供应商在线参加协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前供应商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审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并保持网络通畅，随时答复评审小组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1. 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主持。

4. 协商程序

4.1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相关的专家库内随机抽取并组建本次采购评审小组。采购人和评审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4.2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监督人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资格文件进行审查。

4.3评委会将组织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是否满足** |
| 1 | 每个品目的响应单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单价，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金额。 |  |
| 2 | 评审小组应当审查每一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作否决处理。 |  |
| 3 | 单一来源响应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供应商一致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担保，所提供的响应担保没有瑕疵，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单一来源响应保证金。 |  |
| 4 | 没有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  |
| **审查结果** |  |

## 六、成交通知书

1. 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的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七、其他事项

1. 成交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方向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以中标价格为基数，参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执行。

2. 供应商在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体内容详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新财购【2022】17号。

3.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4.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详见《评标方法》（如涉及）。

#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 **标项1：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采购试剂（第六包）国产（血气分析仪及耗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检测方法 | 单位 | 包装规格 | 单价（元） |
| 1 | ABL9 电极测试卡 | 1、该产品与便携式血气分析仪和其试剂配合使用，以测量人全血中的PH、二氧化碳分压、氧分压、钙离子、钾离子、钠离子、氯离子、乳酸和红细胞压积等≥9项实测参数 2、测试卡货架期120天(带乳酸90天)，测试卡上机效期30天和60天(带乳酸30天)，试剂包货架期150天，上机效期30天(休眠模式可达60天)3、进样方式:无需其它插件/连接件/适配器，采血针可直接进样4、测试速度:≤80秒5、样本用血量:≤70uL 电极测试卡(全参数，含乳酸)6、常温5-25°C储存(乳酸测试卡2-8°C) 7、测试卡人份数根据科室需要可自由选择多种规格，最小规格可达25人份 | 电流法、电位测定法和电导测定微电极技术 | 盒 | 25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200人份/盒、300人份/盒 | 3500 |
| 2 | ABL9 定标液 | 1、该产品与便携式血气分析仪和其试剂配合使用，用于对酸碱度、二氧化碳分压、氧分压、钾离子浓度、钠离子浓度、钙离子浓度、氯离子浓度、葡萄糖浓度、乳酸浓度和红细胞压积项目的定标。2、储存于2~25°C，有效期155天，试剂包安装到分析仪中之后的使用中期限最长为60天。 | 电流法、电位测定法和电导测定微电极技术 | 盒 | 盒 | 1140 |
| 3 | 质控液 | 1、该产品与便携式血气分析仪和其试剂配合使用，用于对酸碱度、二氧化碳分压、氧分压、钾离子浓度、钠离子浓度、钙离子浓度、氯离子浓度、葡萄糖浓度、乳酸浓度控制范围的准确性和精确性进行评估。2、储存于2~25°C，有效期24个月。 | 电流法、电位测定法和电导测定微电极技术 | 盒 | 30支/盒 | 2000 |

1. **供应期限：1年，中标供应商承担试剂耗材所使用的设备的维护保养、性能验证及年度计量检定，提供承诺函。(如中标人提供的耗材不适配，采购人无条件退货，终止合同。) 2、质保期：中标方提供的医用耗材资质齐全，内外包装上均需注明有效期,有效期与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相一致且不得少于12个月（或耗材实际有效期的80%），包装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定的保护措施。中标方送货至使用方的库存物品接近效期的，中标方有责任进行无条件调换或退货。 3、付款方式：甲方应当按照实际使用量，与乙方办理结算付款。具体结算付款流程为:甲乙双方每月对实际使用的数量进行书面确认，该书面确认单作为每结算周期内确认实际供货数量的依据;乙方接受乙方供应的产品按照甲方财务结算制度确定结算付款周期为:(月/季度/半年/年);每一结算周期届满后7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依据上一结算周期内双方无异议的实际供货数量(书面确认单)结合合同约定单价确认上一周期货款数额，并于货款数额确认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4、须厂家提供质量保证协议及设备每年的性能验证材料**

**备注：**

**1、报价格式必须参照第五章范本格式。**

**2、提供与本项目所投产品业绩,提供项目名称、加盖单位公章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3、如果投标人按照合同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投标人应提供制造厂家的项目授权原件，或者提供合法获得该货物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原件。**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销 售 合 同

**甲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就甲方购买乙方的 设备并由乙方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及产地 | 中标单价(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固定单价，上述合同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全部项目：货物供给、货物包装、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相关手续费、保修费和保险等的全部费用。乙方应保证甲方除支付合同约定货款之外无需再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和款项。

二、制造商及原产地

 制造商：

 原产地：

三、系统配置：

四、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及其数量：乙方应按产品说明书和装箱单及出厂要求配备必须的备品、配件和专用工具。

五、供货服务期、交货地点、质保期：

a）供货服务期：供应期限 年，中标方需具备相关产品的经营资质并提供证明材料。

b）交货地点：甲方指定。

c）交货时间：每周一次，特殊情况当日送货，按院方要求供货12个月。

d）质保期：提供的医用耗材资质齐全，内外包装上均需注明有效期,有效期与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相一致且不得少于6个月（效期不足6个月视为近效期），包装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定的保护措施。送货至使用方的库存物品接近效期的，中标方有责任进行无条件调换或退货。。

六、售后服务： 。

七、付款方式：

甲方应当按照实际使用量，与乙方办理结算付款。具体结算付款流程为:甲乙双方每月对实际使用的数量进行书面确认，该书面确认单作为每结算周期内确认实际供货数量的依据;乙方接受乙方供应的产品按照甲方财务结算制度确定结算付款周期为:(月/季度/半年/年);每一结算周期届满后7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依据上一结算周期内双方无异议的实际供货数量(书面确认单)结合合同约定单价确认上一周期货款数额，并于货款数额确认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4、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乙方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状态或信息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提前7个工作日使甲方获悉，否则甲方不对乙方迟延收到或未能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八、包装标准：

1、乙方提供的全部标的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航空、海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的保护措施，以确保标的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2、由于乙方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标的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由乙方承担。

3、除双方特殊约定以外，乙方提供的包装物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中。

4、乙方负责将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的设备包装物从甲方工作场所中清除出去，不得给甲方工作人员或环境造成影响，否则将承担相应的责任，赔偿甲方的损失。

5、标的物在运输途中的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在交货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和故障损失，如撞、刮、裂、损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九、技术参数：乙方负责提供标的物详细的中文版说明书、使用手册、维修手册及电路原理图等一切与该标的物的安装、维修、保养有关的技术图纸及文字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同时提供该标的物彩页资料和公司、产品资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十、安装调试：

1、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 周内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需甲方配合的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2、乙方负责标的物的运送、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等工作，直至该标的物可以正常使用。

3、乙方应指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对甲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确保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且上述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在安装调试期间，因物件本身以及安装操作造成的安全事故及造成任何人身伤亡，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责任。

十一、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他应具有的单证。同时由乙方提供该套标的物的商检证，需计量鉴定的，还需提供初次计量鉴定证书。

2、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其中有关标的物名称、制造商、数量等信息须符合响应文件和配置清单

3、标的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后，由甲、乙双方负责对标的物进行数量、包装及品质的验收。确定与合同规定相符后，乙方工程师须7天内负责对标的物进行安装调试。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乙方应承担甲方由此所受的损失。

4、甲方标的物使用科室最终签发相关的安装验收合格报告，并且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质的单位对仪器进行精度校核，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同意授权甲方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

5、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进入售后服务期。若验收不合格的，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接到异议及检测报告后及时进行更换或重新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如果因乙方供货质量原因造成的甲方受到的损失，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赔偿。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计量器具需要进行计量检定、校准的设备，由乙方承担首次技术监督局的检定、校准费用，并提供承诺函。

十二、质量技术标准及损害赔偿：

1、产品质量标准：标的物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上述标准不一致的，按照高标准执行。

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是原产地的原装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依据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制订的中医体质量表，应引用医疗器械国家标准（如YY/T 0287）或具体行业标准。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否则按退货处理。

3、乙方应保证其标的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标的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维修、调换直至符合甲方要求。否则按乙方构成违约责任处理。

4、标的物在售后服务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含三次）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乙方负责更换同类新的货物，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并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被更换标的物的售后服务期，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更换同类新的货物之后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可要求退货，情节严重的直接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5、如因为乙方标的物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如因乙方提供的设备发生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和所有费用。

十三、合同修改、变更、转让及专利权：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合同条款及服务内容进行任何修改、变更。并且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标的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四、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时间结束后尽快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五、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标的物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由乙方全权负责换货。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验收标准，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由乙方无条件承担，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安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要求退货，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的10%承担违约金。乙方应承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并按照本合同总金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乙方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至5日以上仍未交付，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继续承担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3、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任何情况下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活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需按照本合同总金额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于7日内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乙方延期交货应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经甲方盖章确认。

5、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货物市场价格上涨等各种理由断货、中止供货或要求甲方调价，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任何合同款项，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十六、赔偿、追索权：

1、本合同中所涉及到的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损害赔偿、违约金等，在质保期内，甲方有权从合同总金额3%中直接扣除，对不足以抵偿的部分，甲方保留追索权；设备质保期以外，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包括从甲、乙双方所签署的其他合同乙方的权利中，追偿上述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2、本合同所有条款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应以人民币的方式支付，双方明确按照第一次购汇当日的银行汇卖价，即购汇凭单上的购汇汇率，作为今后违约金、赔偿金等结算支付的汇率。

十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双方本着诚实、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达成共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2、在诉讼期间，合同未发生争议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十八、其它：

1、 合同所有附件，包括与合同相关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谈判文件、招投标备案材料、售后服务承诺书、成交通知书、成交方的响应文件、询标中的书面答疑、开标中的书面承诺及合同附件等均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乙方保证提供的资质是真实的，与原件相符。否则，产生的责任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

3、乙方保证合同中提供的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准确无误。否则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4、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本合同文本一式五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  |  |
| --- | --- |
| **甲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 | **乙方：**  |
| **（****盖章）** | **（盖章）** |
| **合同专用章：** | **合同专用章：**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 | **开户行：**  |
|  | **帐号：**  |
|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1:**

**法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人身份证明书(付联系方式)**

附身份证正反面

**附件2:**

**营业执照、产品注册证**

**附件3:**

**配** **置** **清** **单**

**设备名称**：

**型 号：**

**设备数量：**

|  |
| --- |
| 标准配置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增配**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使用科室：

科室负责人(签字):

**附件4:**

**备品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备品备件名称** | 型号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说明：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以上备品备件** |

**附件5:**

技术参数

**附件6:**

基本服务要求承诺函

**附件7:**

代理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附件8:**

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附件9:**

培训计划

**附件10:**

中标(成交)通知书

**附件11： 供应商拒绝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拒绝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营造守法诚信、廉洁高效的工作环境，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若我公司有关人员违反本《廉洁承诺书》，我公司愿接受贵公司责令整改、暂停业务往来、取消业务往来、纳入“合作方黑名单”等处理。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第五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供应商单位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附件一

**响 应 书**

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编号 采购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协商。

⒈ 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采购产品、调试及技术服务。采购报价 元（人民币大写）明细见采购产品报价表。

⒉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交付。

⒊ 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期后 **90** 天。

⒋ 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⒌ 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供应商的权力。

⒍ 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⒎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成交服务费。

⒏ 本采购文件在投标截止期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⒐ 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 元的投标保证金。

10. 综合说明：

（1）产品的详细技术参数、技术条件、技术标准、拟达到的质量标准和保险期限。

（2）对采购文件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

（3）其它。

11.所有有关本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联 系 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请随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系 （申请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 （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 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

代理人： ； 姓名： ；

性 别： ；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 职务：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关于响应文件的声明函**

致：新疆沃图恒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 年 月 日的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自愿参与协商，提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规定的项目，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下述签字人将就下述文件中存在的虚假或不真实内容对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承担法律责任。

下述签字人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同时附上我公司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他反映财务能力的材料。

下述签字人知道，采购人可能要求其提供进一步的资格材料并同意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交。

供应商： （公章） .

法人代表或其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三、不与其他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六、如在协商过程和公示期间需要投诉，则保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要求进行。投诉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相关身份证明复印件；

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号文）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74号令）的规定，保证不进行恶意投诉。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或形成恶意投诉，我们自愿接受以下一种或几种处罚：自动放弃中标资格、限制以后投标、记入不良信用档案、没收本次投标保证金，并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附件五

**供应商（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六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投标单价合计（元） | 质保期 | 交货期 | 供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注：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应商承担的费用，投标价为含税、含运费等一切费用在内的价格。**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七

**报价明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或品牌 | 产品注册证名称 | 产品注册证号 | 单位 | 含税单价 | 包装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合计： |

注：由供应商自行列出详细清单，须包括详细的价格、技术参数。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八

**技 术 规 格 偏 离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规格 | 响应规格 | 偏离/响应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九

**合 同 条 款 偏 离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序号 | 采购条款 | 响应条款 | 偏离/响应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十

**近三年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用户名称 | 联系电话 | 实施时间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售后服务方案

（自行填写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人员、设备等）

8、近三年在国内业绩表

9、资格证明文件

10、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利的证明文件

**（产品说明书、检测报告等）**

11、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中医医院招标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招标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招标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招标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招标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招标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招标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招标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